

2019 年度洪山区国资局决算公开

2020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决 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湖北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湖北省农民负担监督管理条例》、《湖北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开展全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工作。

(三) 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按规定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四) 指导推进全区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全区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五)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六)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拟订国有资产的发展规划、结构调整计划。指导企业法律顾问工作。

(七) 负责指导和规范所监管企业董事会的业务工作，受理有关工作报告。指导派出国有董事的业务工作。对所监管企业董事会、派出国有董事的工作进行评价考核。

(八)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 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落实国有股权管理工作。

(九) 负责所监管企业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资产统计分析等基础性管理工作。

(十) 依法对所监管资产实施检查监督。负责检查所监管企业财务, 查阅所监管企业的财务会计资料与经营管理活动有关的其他资料, 验证所监管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所监管企业的经营效益、利润分配。

(十一) 按照出资人职责, 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十二) 负责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宣传、统战工作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和信访接待工作。

(十三) 根据区政府授权, 负责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

(十四) 按照区委有关规定, 管理企业领导班子建设。

(十五) 指导、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加强农村土地承包改革和管理。

(十六) 指导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负责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日常工作的组织、指导和监督, 制定管理监督措施, 完善规范工作程序。

(十七) 指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发展。做好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九)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经管站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7.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	562.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47.2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6.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261.2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3.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74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874.61	本年支出合计	51	874.6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874.61	总计	54	874.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3+4+5+6+7) 行； 27行 = (24+25+26) 行；

51行 = (28+29+...+49) 行； 54行 = (51+52+53) 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874.60	827.34					47.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67	561.24					1.43
20106		财政事务	562.67	561.24					1.43
2010601		行政运行	112.22	110.79					1.4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45	45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	18.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	18.1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	5.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	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1.24	218.15					43.09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1.24	218.15					43.09
2150701		行政运行	103.92	103.92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3	114.23					30.9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3	23.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3	2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7	19.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5	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1	1.41					
229		其他支出	2.74						2.74
22999		其他支出	2.74						2.74
2299901		其他支出	2.74						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874.59	266.82	607.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2.66	112.21	450.45			
20106		财政事务	562.66	112.21	450.45			
2010601		行政运行	112.21	112.21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45		45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	18.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	18.1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	5.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	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1.24	103.92	157.32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61.24	103.92	157.32			
2150701		行政运行	103.92	103.92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3		145.13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2.19		1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3	23.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3	2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7	19.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5	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1	1.41				
229		其他支出	2.74	2.74				
22999		其他支出	2.74	2.74				
2299901		其他支出	2.74	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561.24	561.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8.14	18.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28	6.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218.15	218.1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3.53	23.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827.35	本年支出合计	53	827.34	827.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827.35	总计	58	827.34	82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 = (1+2) 行；25行 = (26+27) 行；29行 = (24+25) 行；

53行 = (30+31+...+51) 行；58行 = (53+54) 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827.34	262.66	564.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1.24	110.79	450.45
20106		财政事务	561.24	110.79	450.45
2010601		行政运行	110.79	110.7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45		450.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14	18.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	18.1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7	5.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7	1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8	6.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8	6.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8	6.28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8.15	103.92	114.23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18.15	103.92	114.23
2150701		行政运行	103.92	103.92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23		114.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3	23.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3	2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77	19.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35	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1.41	1.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63	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2	5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0101	基本工资	43.55	50201	办公费	2.21	5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0102	津贴补贴	31.02	50202	印刷费		510	资本性支出	2.30
50103	奖金	102.71	50203	咨询费		5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0
50106	伙食补助费	7.56	50204	手续费		5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107	绩效工资	2.08	50205	水费		5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7	50206	电费		5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207	邮电费	0.24	5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5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8	50208	取暖费		5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5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209	物业管理费		51022	无形资产购置	
5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50211	差旅费	2.17	5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113	住房公积金	19.77	5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12	对企业补助	
50114	医疗费		50213	维修（护）费	0.10	51204	费用补贴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14	租赁费		5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1	50215	会议费		599	其他支出	
50301	离休费	10.51	50216	培训费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50302	退休费	7.30	50217	公务接待费				
50303	退职（役）费		50218	专用材料费				
50304	抚恤金		50224	被装购置费				
50305	生活补助		50225	专用燃料费				
50306	救济费		50226	劳务费				
50307	医疗费补助		50227	委托业务费				
50308	助学金		50228	工会经费	1.78			
50309	奖励金		50229	福利费	3.63			
5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7			
			5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人员经费合计	244.44		公用经费合计				1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注：本部门2019年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本部门2019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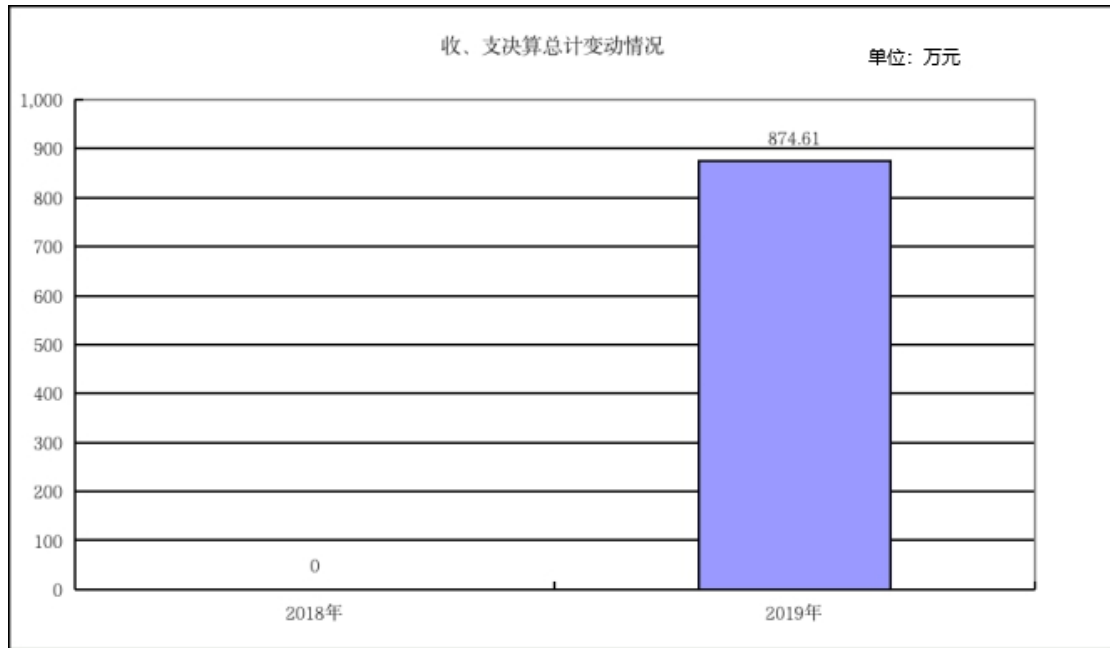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874.61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74.61万元，增长874.61万元，主要原因是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年成立，2018年无预算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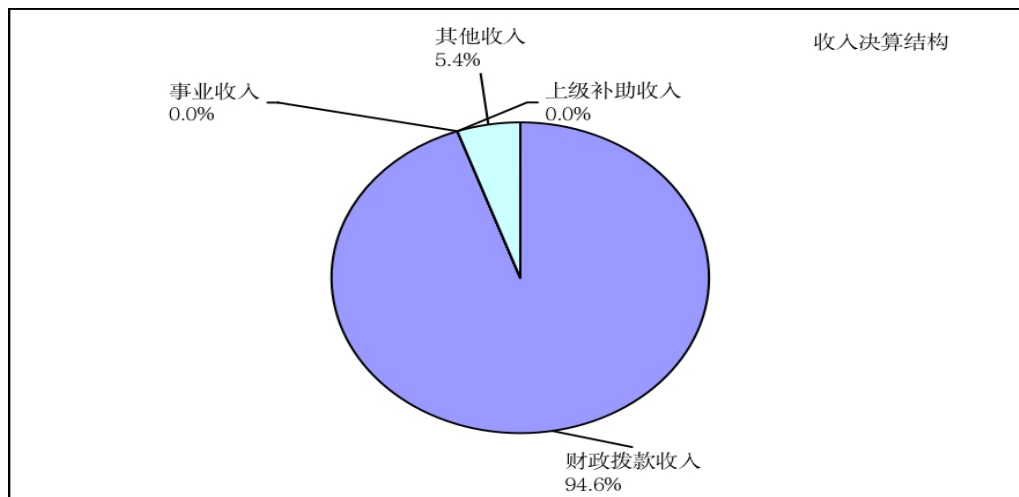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74.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27.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6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47.26 万元，占本年收入 5.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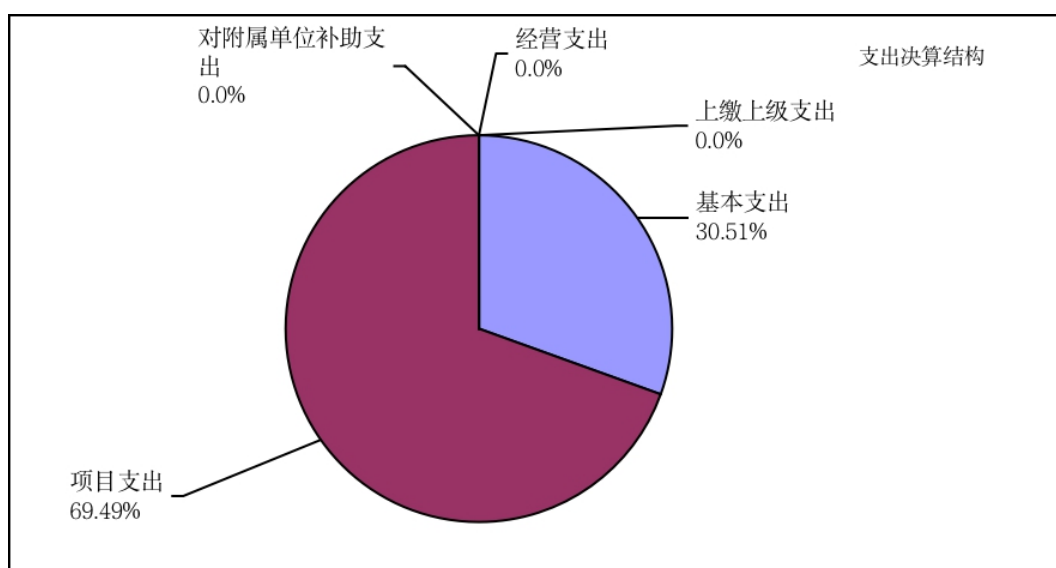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74.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8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0.51%；项目支出 607.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4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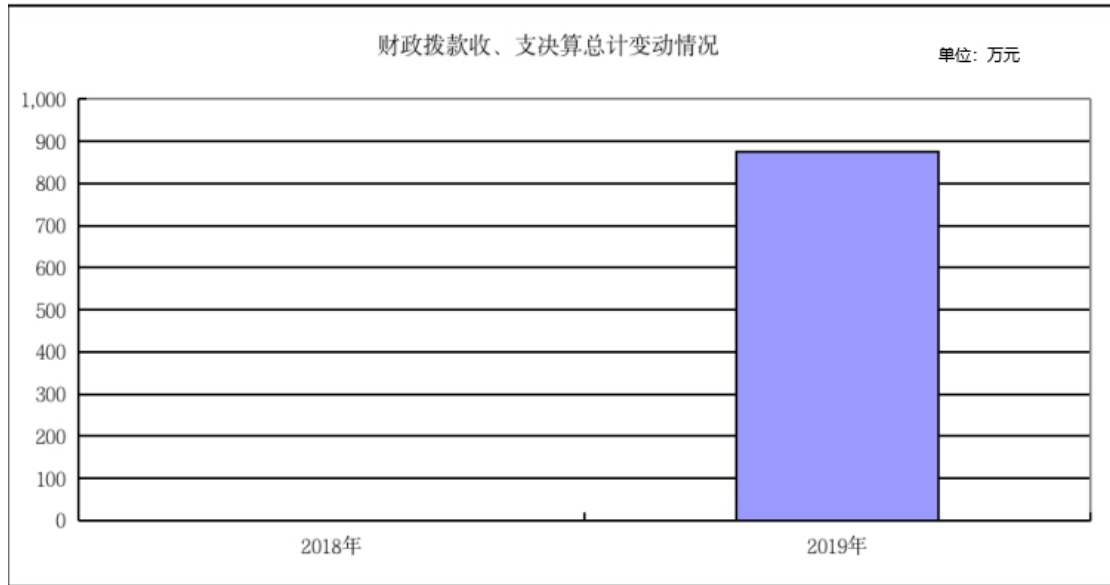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27.3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7.35 万元，增长 827.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成立，2018 年无预算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7.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60%。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7.34 万元，增长无。主要原因是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 年成立，2018 年无预算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61.24 万元，占 67.8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14 万元，占 2.19%；卫生健康(类)支出 6.28 万元，占 0.76%；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218.15 万元，占 26.37%；住房保障(类)支出 23.53 万元，占 2.8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7.89万元,支出决算为82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97.97%。其中:基本支出262.66万元,项目支出564.6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286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对“红色物业”招聘大学生薪酬待遇财政补贴;

办公大楼改建经费117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办公大楼改建、视频监控安装、消防设施安装、档案室建设等经费;

国资业务工作培训及会议费1.12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国资系统专业技术教育培训,国资及三资工作会议;

党建(纪检)工作8.00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局机关基层党建及国资行业党建工作创新,基层党支部建设及党员教育活动;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2.95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办公环境改造、搭建网络监管平台等文明创建相关工作;

购买服务63.7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法律咨询、国资、三资监督管理等业务工作咨询服务和专业服务,强化、规范国有企业监督管理;

软件平台运维费78.11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三资管理系统运维费等;

国资工作经费7.8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全年其他国资事务性工作费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二级单位区经管站 2019 年度年初预算,区国资局为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全部为当年新增。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只有二级单位区经管站 2019 年度年初预算,区国资局为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全部为当年新增。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二级单位区经管站 2019 年度年初预算,区国资局为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全部为当年新增。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5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有二级单位区经管站 2019 年度年初预算,区国资局为新成立单位决算数全部为当年新增。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2.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4.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8.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只说明本部门主要使用科目)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本级及下属 1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564.68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64.68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根据《洪山区 2019 年度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相关要求，我局对各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自查自评，我们认为区国资局总体目标和考核指标明确，决策流程完善且严格执行，有健全、科学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财政资金及时到位，并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按计划进行使用。社会、经济效益明显。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1.国资行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1.68 万元，执行数为 16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国资行政运行，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国企党的建设；聚力国企改革、集体“三资”监管运营规范以及自身建设，强化落实，狠抓执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区属国有企业经营发展水平不够平衡。虽然国有企业的发展稳步推进，但作为企业而言，其利润总额偏低，部分企业迫切需要深化与市场的对接，提高盈利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聚焦“国资”、“三资”两项工作重点，强化主责、主业意识，强化担当、创新意识，优化调整布局结构，深化管理改革，突出提质增效，力求有所作为，力争科学管控，集体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2. 红色物业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级财政预算资金预算 286 万元，执行数为 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薪酬实际支付了 286 万元。聘请了大学生 34 人，进驻了 11 家物业。

3. 国资行政能力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级财政预算资金预算 117 万元，执行数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19 年办公大楼改建实际支付了 117 万元。完成了办公面积 1225.81 平米。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2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8.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19 年成立,2018 年无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4.5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4.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国资行政运行。国资行政运行，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国企党的建设；聚力国企改革、集体“三资”监管运营规范以及自身建设，强化落实，狠抓执行。积极提高政治站位，恪守职责，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落细。积极履行出资人职责，瞄准做大做强做优目标，加强国有资产的监管。强化监管手段，提升运营水平，推进集体“三资”监管运营规范提高。

2.红色物业项目。把物业服务企业打造成基层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把物业管理队伍打造成基层党组织的重要力量，选优配强物业服务骨干队伍；把社区物业岗位打造成培养基层党政干部的重要渠道，高度重视物业管理人才选拔培养；把“红色物业”打造成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载体，推进物业服务融入社会治理创新。实现区属物业服务企业入驻试点小区；实现老旧小区“红色物业”全覆盖。红色物业项目绩效目标 11 家物业已实现：对有意愿引入市场化物业服务企业的无物业服务小区，由街道指导按法定程序引入市场化物业服务企业，提供专业化物业服务；引入区属物业。对无物业服务的老旧小区，采取试点先行、逐步全覆盖的方式引入区属物业服务企业——武房房屋管家置业有限公司；对有自治管理的老旧小区，统一纳入区属物业服务企业业务指导，建立健全自助物业服务组织，完善服务章程和服务协议，规范自助物业服务的日常管理，为居民群众提供基本物业服务等。

3. 国资行政能力保障。依据《中共洪山区委、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洪山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4号)、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财政局《关于“洪山区国资监管局办公楼改建工程”预算评审的批复》(洪财评审【2019】182号), 响应中共洪山区委、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调整安排, 更好履行政府公共服务职能, 要求自2019年2月起洪山区国资监管局, 独立运行, 并改造扩建办公楼面积不小于1200平米, 用于职能服务所用。

二、重点工作事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国资行政运行项目	国资行政运行, 聚焦全面从严治党, 强化国企党的建设; 聚力国企改革、集体“三资”监管运营规范以及自身建设, 强化落实, 狠抓执行。	良好
2	红色物业项目	把物业服务企业打造成基层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 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把物业管理队伍打造成基层党组织的重要力量,	良好

3	国资行政能力保障项目	<p>响应中共洪山区委、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机构调整安排,更好履行政府公共服务职能,要求自2019年2月起洪山区国资监管局,独立运行,并改造扩建办公楼面积不小于1200平米,用于职能服务所用。</p>	良好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国有资产监管(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7.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8.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10.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 其他支出(项)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